证券代码: 603105 证券简称: 芯能科技 公告编号: 临 2025-052

转债代码: 113679 转债简称: 芯能转债

浙江芯能光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选举第五届董事会职工代表董事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浙江芯能光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公司董事会由8名董事组成,设职工代表董事1名,由公司职工通过职工代表大会民主选举产生。2025年9月11日,公司召开了职工代表大会,经与会职工代表表决,同意选举钱鹏飞先生作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职工代表董事,任期自本次职工代表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五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钱鹏飞先生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定的有关职工代表董事的任职资格和条件, 其当选公司职工代表董事后,公司第五届董事会中兼任高级管理人员职务以及由职工代 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

职工代表董事的简历详见附件。

特此公告。

浙江芯能光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9月12日 附件:

浙江芯能光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职工代表董事简历

钱鹏飞: 男,1988年10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华东理工大学工商管理学专业毕业(函授),本科学历。2009年2月至2011年9月就职于浙江芯能光伏科技限份科技有限公司,任车间主管;2011年9月至2015年4月就职于浙江芯能光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先后任车间主管、厂长、电站事业部大区总监等职;2015年4月至2021年5月任技术运营中心运营部经理、公司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2021年5月至2025年7月任公司技术运营中心运营部经理、监事会主席。2025年7月至2025年9月任公司光伏电站事业部运营部经理、监事会主席。现任公司光伏电站事业部运营部经理、职工代表董事。

截至目前,钱鹏飞先生持有公司股票 8.4 万股,与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以及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有关规定中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